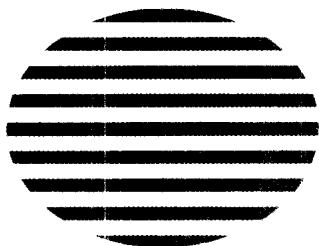


● 方柏华 著

国际关系格局
理论与现实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国际关系格局

——理论与现实

● 方柏华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国际关系格局：理论与现实/方柏华著. —北京：中国社会出版社，2001.6

ISBN 7-5004-3085-X

I . 国… II . 方… III . 国际关系—研究 IV . D8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038693 号

责任编辑 周晓慧

责任校对 尹 力

封面设计 谭国民

版式设计 李 建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电 话 010 - 84029453 传 真 010 - 64030272

网 址 <http://www.cass.net.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新魏印刷厂 装 订 丰华装订厂

版 次 2001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1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 × 1230 1/32

印 张 10.625 插 页 2

字 数 258 千字 印 数 1 - 3500 册

定 价 25.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导言	(1)
序章 对外战略、国际环境和国际关系格局	(5)
第一章 国际关系格局的内涵	(14)
第一节 国际关系的形成和发展	(14)
一、古代的国际关系	(14)
二、现代国际关系的形成和发展	(15)
第二节 国际关系体系	
——国际关系格局提出的前提	(17)
一、国际关系体系的内涵	(17)
二、国际关系体系的把握	(19)
第三节 国际关系体系的基本结构	
——国际关系格局的内涵、特征和形成标志	(22)
一、国际关系格局的内涵	(22)
二、国际关系格局的特点	(24)
三、国际关系格局形成的标志	(27)
第二章 国际关系格局的主角	
——国际战略力量：候选者、构成要素及其评估 …	(29)

第一节 国家行为主体	
——当今国际战略力量的惟一候选者	(29)
一、迅速发展的国际行为主体	(29)
二、国家地位的衰落	(33)
三、国家依然是最主要的国际行为主体	(37)
第二节 候选者资格	
——国力的内涵及变化	(40)
一、国力的内涵	(40)
二、国力的构成要素及其变化	(44)
第三节 国力的测量	
——国际战略力量中心的评选	(52)
一、国外学者对国力的评估	(52)
二、国内学者对国力的评估	(61)
第三章 国际关系格局的模式	(69)
第一节 国际关系格局的历史模式	(70)
一、威斯特伐利亚体系和多极均势格局 (1648—1789 年)	(71)
二、威斯特伐利亚体系的崩溃和两极格局的出现 (1789—1815 年)	(75)
三、维也纳体系和多极均势格局 (1815—1856 年)	(76)
四、巴黎体系和多极均衡格局 (1856—1892 年)	(81)
五、以两大军事集团为主角的两极争霸格局 (1892—1918 年)	(83)
六、凡尔赛—华盛顿体系和美、英、日、法、德 多极均衡格局 (1919—1936 年)	(84)

七、凡尔赛—华盛顿体系的崩溃和反法西斯同盟国及法西斯轴心国之间的对抗和战争的两极格局 (1936—1945年)	(87)
八、雅尔塔体系和美苏两极格局 (1945—1989年)	(92)
第二节 国际关系格局的理论模式	(96)
一、莫顿·卡普兰的国际关系格局模式	(96)
二、理查德·罗斯克兰斯的国际关系格局模式	(103)
三、卡莱维·霍尔斯蒂的国际关系格局模式	(106)
四、乔治·莫德斯基的国际关系格局模式	(108)
五、哥伦比斯和沃尔夫的国际关系格局模式	(109)
第三节 国际关系格局模式的转换	(111)
一、国际关系格局模式转换的内涵	(111)
二、导致模式转换的主要因素	(112)
三、模式转换的若干特征	(116)

第四章 当今国际关系格局

——“一超多强”格局	(119)
第一节 “一超多强”格局产生的前提	
——雅尔塔体系的瓦解和两极格局的崩溃	(119)
一、苏联实力的衰落	(120)
二、东欧剧变	(125)
三、美苏马耳他会晤	(132)
四、东西德统一	(136)
五、《阿拉木图宣言》和苏联解体	(141)
第二节 新的国际关系体系的产生	(146)
一、新的国际关系体系的形成	(146)
二、新的国际关系体系的特征	(151)

三、新的国际关系体系的内涵	(157)	
第三节 “一超多强”格局		
——新的国际关系体系的中心结构	(162)	
一、对新格局的预测和分析	(162)	
二、当今国际关系格局是“一超多强”格局	(181)	
三、“一超多强”的单极多元格局的特点	(186)	
 第五章 五大国际战略力量的新世纪外交战略		
——争夺未来格局有利位置的图谋	(193)	
第一节 西方战略思想的演化		(193)
一、古代西方战略思想的形成	(193)	
二、近代西方战略思想的发展	(201)	
三、大战略在西方的形成和发展	(211)	
第二节 美、日、俄、德、中五国国际环境状况评估		
——决定五国新世纪战略的主要依据	(222)	
一、国际环境状况的分析框架	(222)	
二、冷战后国际环境对国家外交战略的影响 及其特点	(223)	
三、当今五大国际战略力量的国际环境状况	(230)	
第三节 美、日、俄、德、中五国的新世纪外交 战略		(235)
一、构筑单极世界的美国新世纪全球战略	(235)	
二、走向政治军事大国的日本新世纪外交战略	(244)	
三、谋求政治大国地位的德国新世纪外交战略	(260)	
四、务实和灵活兼顾的俄罗斯新世纪外交战略	(265)	
五、坚持独立自主和平外交战略的中国	(273)	
 尾章 未来的国际关系格局		(287)

第一节 国际关系格局理想模式的推崇	(287)
一、奥根斯基的单极稳定论	(287)
二、罗斯克兰斯的两极—多极体系稳定论	(288)
三、多伊奇和辛格的多极体系稳定论	(288)
四、肯尼思·沃尔兹的两极稳定论	(290)
第二节 国际关系格局未来模式的预言	(291)
一、“三种模式”	
——扎米尔·卡利扎德和伊安·O. 莱斯的预测	(291)
二、“多极模式”	
——英国《经济学家》杂志的预测	(293)
三、“两极模式”	
——委内瑞拉《宇宙报》的预测	(295)
四、“四种模式”	
——乌特金的预测	(296)
五、“多极模式”	
——皮埃尔·比亚内斯的预测	(297)
六、“缺少日本的五极模式”	
——雅克·舒斯特的预测	(298)
第三节 “过气的日本”和“黑马印度”	(299)
一、日本：“一个过气的明星”	(299)
二、印度：“一匹闯入大国竞争行列的黑马？”	(306)
第四节 未来国际关系格局的基本轮廓	
——一个多极均衡格局	(314)
一、美、德、日、俄、中各大力量中心有可能都是 多极格局中的一极	(315)
二、国际经济格局将以几大区域集团相互竞争、相 互合作为特征	(317)
三、发达国家在多极格局中仍将占优势地位，但发	

展中国家的影响和作用将进一步增强	(317)
四、经济全球化将进一步发展	(318)
五、和平与发展仍将是 21 世纪的时代主题	(319)
主要中英文参考文献	(321)

导　　言

雅尔塔体系和美苏争霸的两极格局崩溃后，有关新的国际关系格局的争论一直持续不断。尤其是在 1999 年 3 月底科索沃战争爆发后，围绕新的国际关系格局的模式之争更趋激烈。^① 一段时期内，国内几乎主要的国际问题学术刊物都涉入了这一问题的讨论。^② 之所以会引起如此广泛的讨论，是因为国际关系格局是国际环境的主要内容，关系到国际关系体系的发展进程，关系到国际关系体系的性质，关系到国际秩序的内容。什么样的国际关系格局，就意味着什么样的国际关系体系，就意味着什么样的国际环境状况，也就意味着有什么样的国际秩序和规则。任何一个国家，要在国际社会中发挥作用，维护本国的国家利益，就必须制定适合本国实际的对外战略，这就要求该国必须清醒地把握国际关系格局的基本内容，正确地认识国际关系格局的模式。同样，任何国家，要实施国际战略，必然要受到国际环境的制约和影响。如果一国全面把握了国际环境的基本状况，明确了在实施

^① 参见“‘科索沃战争与新世纪国际格局’学术研讨会综述”，载《国际政治研究》（季刊）1999 年第 4 期，第 1—9 页；“21 世纪我国现代化建设面临的国际环境”，载《国际关系评论》2000 年第 1 期，第 374—381 页。

^② 参见《世界经济与政治》1999—2000 年，《太平洋学报》1999—2000 年，《战略与管理》1999—2000 年，《世界知识》1999—2000 年等。

战略过程中将会遇到的机会和面临的挑战，具备的优势和存在的弱点，那么，国际战略目标实现的机会就会大大增加，反之，实现的可能性将会大大降低。

那么，十多年来关于国际关系格局的争论，主要围绕着什么样的内容进行的呢？笔者认为，争论的主题包括：

(1) 如何理解国际关系格局？其内涵和依据是什么？(2) 冷战结束后，新的国际关系格局有否形成？为什么？(3) 如果冷战结束后没有形成新的国际关系格局，那么如何判定目前力量对比的状况或趋势？(4) 如果冷战结束后至目前已经形成了国际关系的格局，那么当今国际关系格局的模式又是怎样的呢？(5) 国际关系的多极均衡格局会否形成？大致在什么时候？

十年里，笔者也一直从事着有关国际环境和国际关系格局问题的理论探索。由科索沃战争爆发而引发的国际关系格局问题大争论也给了笔者很多新的启发。为了进一步弄清争论中的上述问题，笔者对国际关系格局的内涵、依据、特征、主角、评估方法、国际关系格局的历史模式、现实的模式和转换理论，进行了进一步的探索和认真的思考，在此基础上，结合当今国际关系发展的现实，提出了笔者对当今国际关系格局和未来国际关系格局的看法。

本书序章是一个引子，旨在提出研究国际关系格局的缘由，即一国制定国家对外战略，必须准确把握国际环境。国际环境是对外战略制定的前提和依据，同时它构成了对外战略实施过程中的制约因素，而在国际环境中，国际关系格局是其主要内容。因此，研究国际环境，其中一个十分重要的内容就是研究国际关系格局。

在第一章里，作者对国际关系格局的内涵和特点作了限定。首先，本章认为，国际关系格局的存在前提或基础即是历经古代国际关系和近代国际关系两个阶段后发展起来的现代国际关系体

系。其次，本章提出了国际关系格局的内涵，它指的是国际社会中主要的国际战略力量之间在一定的时期内相互联系、相互作用而形成的一种结构状态，是主要国际战略力量之间在全球层次上的实力对比关系。第三，本章进一步分析了国际关系格局的特点和形成的标志。它的特点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即稳定性、客观性和历史性。它的形成标志是：（1）数量相对稳定的国际战略力量的存在；（2）国际战略力量之间在建立、参与和维护国际关系体系的目标和手段上取得一致和共识；（3）国际秩序的建立并得到体系成员的遵循。

在第二章里，作者对构成国际战略格局的主角的资格、主角的力量构成要素和主角的权力评估作了进一步分析。文章提出，在目前至未来一段时期内，尽管随着全球化进程的不断加快，国际组织和跨国公司的作用进一步增强，国家在国际关系中的地位和作用受到了严峻挑战，但不能不看到，当今国际社会中国家行为体仍然是国际战略力量中心的惟一候选者。文章认为，成为国际战略力量的惟一依据——权力的构成要素及其评估的方法在不断发展，但基本的要素未出现重大变动。

在第三章里，作者分析了国际关系格局的历史模式和理论模式。文章认为，自 1648 年威斯特伐利亚体系和多极均衡格局出现后，国际关系格局历经战争体系下的由拿破仑法国和英国为首的反法同盟构成的短暂两极格局、维也纳体系下的多极均衡格局和巴黎体系下的多极均衡格局、战争体系下的由同盟国和协约国两大军事集团构成的两极格局、凡尔赛—华盛顿体系下的多极格局、战争体系下的由反法西斯同盟和法西斯轴心国构成的两极格局、雅尔塔体系下的美苏两极争霸格局等历史模式。同时，国际关系学者也从不同角度提出了若干理论模式，其中具有较大影响的理论模式有莫顿·卡普兰的模式、罗斯克兰斯的模式、霍尔斯蒂的模式、莫德尔斯基的模式、哥伦比斯和沃尔夫的模式等。本

章最后分析了国际关系格局转换的主要原因和转换的特征。

从第四章开始，分析进入现实部分。针对当前国际关系发展的现实，笔者认为，自雅尔塔体系和两极格局崩溃后，新的国际关系体系及其中心结构——新的国际关系格局就产生了，但由于产生之初并不明显，故难以把握。但随着进入格局发展的第二阶段——发展阶段，新体系、新格局的特征已开始逐渐表现出来。因此，不能因为格局产生之初特征不甚明显就否定格局的存在。这一新的国际关系体系既继承了旧的体系——雅尔塔体系的大量遗产，也孕育了许多不同于旧体系的新因素。但从性质上看，这一国际关系体系仍是霸权体系。同时，这一新国际关系体系的中心结构——“一超多强”的单极多元格局，具有单极性、对抗性、承继性、不均衡性、过渡性、复杂性和多极趋向性等七大特点。

本书第五章总结了西方战略思想发展演化的过程，提出了对国际环境的分析框架和五大国际战略力量——美、德、俄、日、中五国的国际环境状况的基本定位，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分析了五大国际战略力量新世纪的外交战略的主要图谋。本章的研究一方面进一步证实了“一超多强”格局这一结论的合理性，另一方面又为下一章——尾章，分析未来的国际关系格局——“一超多强”格局之后的新的国际关系格局——提供了进一步论证的依据。

尾章探讨了“一超多强”格局这一相对短暂的格局之后出现多极格局的现实可能性。笔者首先分析了国际关系学者对理想模式的推崇，然后对国际关系学者就未来国际关系格局的预测也作了分析，在此基础上笔者对当前争论颇大的“过气的日本”有可能出局和“黑马印度”“入局”的可能性作了分析和论证，最终提出了对未来国际关系格局的一种预测——多极格局的轮廓已逐渐显露。

序 章

对外战略、国际环境和 国际关系格局

研究一国的对外战略，或一国制定和实施对外战略，仅研究一国的政府、政策制定过程以及社会、国内政治等方面显然是不够的，只有了解对外政策制定过程中政府、社会和环境的相互作用，才能全面认识一国对外政策的基本内容。^①因此，国际环境对一国对外战略产生着重大的影响，这种影响主要通过两种方式即通过人们或决策者对外部环境的认识以及通过影响对外政策的成就和结果来发挥作用。^②

一

在对国际环境的审视中，人们往往从一个国家的视角出发，把该国以外发生的事情、状况或关系称之为“国际环境”，其含义实际上等同于“外部环境”。“国际环境”一词本身也暗含着这

^① [美] 杰里尔·A. 罗费蒂：《美国对外政策的政治学》，世界知识出版社 1997 年版，第 533 页。John T. Rourke et al., *Making American Foreign Policy*, Connecticut: Brown & Benchmark Publishers, 1996.

^② Harold and Margaret Sprot, *The Ecological Perspective on Human Affairs with Special Reference to International Politics*,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5.

样的一个角度——边界以外，从而容易造成作为主体的国家和作为客体的环境之间的分割和对立，进而造成一个国家在审视国际环境时的一种假定的被动性——国家在国际社会中是被动的。在国际关系的实践中，国际环境的客观现实与上述审视的角度是不完全吻合的。虽然，国际关系结构体系制约和影响着一国在国际社会中的行为，决定着一国在国际关系结构体系中的地位和作用，因而在一定程度上体现着作为国际社会主要行为主体的国家的被动和无奈。但这只是一方面。另一方面，国际关系结构体系在制约和影响一国行为和地位的同时，还会受到该国对其所作反应的反作用，这种反作用对国际关系结构体系的变化、发展产生着不容低估的影响，尤其是以大国为代表的国际战略力量中心的影响。对此，肯尼思·沃尔兹就认为，前苏联的解体是“结构内单元的变化引起结构本身的变化，而单元的变化部分正是结构压力的结果”。^①当然，在大多数情况下，国际社会中大多数国家对国际关系结构体系的影响是不甚明显的。国际环境的这一特点表明，国际环境决不是指与一国相分割的外部条件，而是与一国的反应互动的一种过程，它指的是国际关系结构体系对一国的影响和一国对国际关系结构体系的影响所作出的反应这两者之间的相互作用、相互渗透和相互影响的一种互动过程。

在这一互动过程中，国际关系结构体系在很大程度上制约着构成其结构体系的任何一个单元。国家在国际舞台上的任何行为，受到了该结构体系的深刻影响，正是从这一角度而言，作为其中一个单元的国家行为体是被动的。任何一个国家，都不可以超然于国际关系结构体系之上，而只能遵循和适应该结构体系而发挥作用，即使它是具有强大力量的国际战略力量中心，甚至是

^① K.N.Waltz, "The Emerging Structure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s," *International Security*, Vol.18, No.2 (Fall 1993), PP.44—79.

超级大国，也将受其制约和束缚。但是，这一过程也表明，任何一种特定的国际关系结构体系，都有其产生、发展、成熟、衰落乃至解体的生命周期。国际关系结构体系的周期性和阶段性表明，正是结构体系内的成员，主要是具有强大影响力的国际战略力量中心，由于其相互力量对比关系的逐步变化，推动着一个体系的产生、发展、成熟、衰落，直至最终解构。一个特定结构体系的终结，佐证了一国或者说是体系内成员对该体系所产生的不可低估的影响和作用。当然，国际关系结构体系的变化、发展是众多成员——主要是国家对该体系影响的结果，是国际关系结构体系与其中的单元之间相互作用、相互制约和相互影响的结果。国际关系结构体系对国家行为体产生着影响，国家行为体对此种影响作出反应以调整本国的对外战略，由此又把这种变化传递至国际关系结构体系，国际关系结构体系进而又产生新的影响，国家行为体再次作出反应以适应新的变化。正是国际关系结构体系和特定的国家之间的相互作用、相互影响的动态过程，构成了特定国家的国际环境的基本内容。

二

在国际舞台上，存在着众多国际行为体，主要包括国家、国际组织、跨国公司、国际性政党、国际性运动和国际性宗教等。在本质上处于无政府状态的国际社会中，各种行为体为了在国际交往中减少成本，降低交易费用，始终在努力建立“交通规则”。但各种行为体之间在利益、目标和成本考虑中的不一致，使得适合于全球通行的涉及所有领域的“交通规则”难以建立。但即使如此，各种行为体出于各自利益和能力的考虑，仍在国际社会建立了一系列领域和范围不一的规则。这些规则确定了相关的行为体之间当然拥有的权利和必须承担的义务。由这些权利和义务构

成的一系列正式规则，构成了国际环境中一个十分重要的内容——正式制度体系。国际环境的正式制度体系主要包括：（1）双边制度体系。这是指两个国际行为体，如两个国家之间签署的一系列规定双方权利和义务的协定、条约和声明等。（2）多边制度体系。这是指两个以上的国际行为体之间签署的一系列规定双方权利和义务的协定、条约和声明等。如1996年4月26日在上海展览中心由中、俄、哈、吉、塔五国元首共同签署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和俄罗斯联邦、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吉尔吉斯共和国、塔吉克斯坦共和国关于在边境地区加强军事领域信任的协定》。（3）区域性制度体系。这是地区范围内的一种制度安排，主要指地区范围内的国际行为体共同达成的一系列规定各方权利和义务的协定、条约和声明等。如东南亚自由贸易区的协定、条约和声明，亚太经济合作组织各成员国共同遵循的宣言、协定、声明等。（4）全球性制度体系。这是全球范围内的一种制度安排。它主要是指全球范围内的各成员国共同遵循的规章、协定、条约和声明等。如《联合国宪章》、《世界贸易组织协议》等。

除正式的、明文规定的制度安排外，国际社会还存在着一种非正式的制度。非正式制度是人们在长期交往中无意识地形成的，它具有较强的生命力。早在近代国际关系确立前，许多非正式制度就已形成，并在当时的国际交往中起着主要的约束作用，即使在1648年以后，随着现代意义上的正式制度的确立，国际社会中国际行为体之间相互交往的很大一部分空间仍然是由非正式制度加以约束的。非正式制度减少了国际行为体之间的交易费用，使得交往得以发生，但是由于非正式制度缺乏相对强制的一面，且在国际社会中缺乏公认标准，因此，当出现比较复杂的交往时，非正式制度就难以适应，或是导致交往的成本增加，使国际行为体之间较复杂的交往难以发生。因此，非正式制度具有较